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投资者说明会结果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上午 10:30-11:30 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南京新百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

2016 年 9 月 9 日上午 10:30-11:30，公司董事、总裁傅敦汛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潘利建先生和财务顾问华泰联合吴铭基先生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针对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投资者问：请谈谈重组终止后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回答：目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2、投资者问：基金成立后会收购 CO 和注入上市公司吗？

公司回答：公司会根据国家政策及实际情况决定相关事宜。请关注公司公告。

3、投资者问：公司披露的中报亏损，公司管理层如何扭亏为盈？

公司回答：2016 年半年度报告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 HOF 受欧洲商业周期规律的影响及 HOF 的商业模式导致，即前三季度非销售旺季，按常规第四季度是全年销售最旺的季度。HOF 销售利润主要来源于第四季度的销售。未来，HOF 管理团队将继续加大管理、优化品牌、节约成本，尽最大的努力，提升业绩回报

广大投资者。

4、投资者问：请问公司公告中的“双主业”准备如何发展？

公司回答：公司确定“现代商业+医疗养老”双主业驱动的发展战略是创新和转型的重要举措。一方面在大商业上精耕细作，通过提升以及丰富品牌，完善供应链，营造现代消费场景等方面不断创新升级，构建现代百货大平台；另一方面加大在医疗健康领域的投资。同时，借助大股东三胞集团在大健康领域的前瞻性布局和资源，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优质平台，积极探索医疗、养老服务新模式，使之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5、投资者问：请问南京新百参与并购基金的目的是什么？

公司回答：公司作为一家已确立“现代商业+医疗养老”双主业发展战略的上市公司，此次参与并购基金的行为，将有利于加快“医疗养老”主业的实施步伐，从而实现推动产业转型和升级，最终实现改善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的战略目标。

6、投资者问：公司公告称成立两只基金，生物医疗和医疗服务，两只基金有什么区别？有明确的收购标的吗？

公司回答：生物医疗和医疗服务都是公司进一步落实“现代商业+医疗养老”双主业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参与设立生物医疗产业并购基金和医疗服务产业并购基金，将生物医疗及医疗服务等相关技术的应用和健康产业的优质标的资产，例如脐带血库和医院，与旗下医疗养老业务相结合，实现相互协同、相互促进，使现有的医疗养老服务板块得到拓展，双主业发展战略得到实质推进。

7、投资者问：请问南京新百什么时候复牌？

公司回答：公司承诺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结果公告披露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复牌申请。

8、投资者问：请问此次撤回向 BVI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是否和证监会即将发布修改后的《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还是由于证监会对收购后对 CO 集团资产的未来营利性存在质疑？建议公司撤销？

公司回答：本次撤回申请材料的原因是中概股回归政策尚未明确；根据公司在落实证监会反馈意见工作的实际情况，公司未注意到本次撤回与新的《重组办法》及标的公司盈利能力有任何关系。

9、投资者问：请问新百收购安康通、三胞国际和齐鲁干细胞的申请需要重新递交上交所吗？预计什么时候可以重组完成？

公司回答：不需要重新递交上交所。截止 2016 年 9 月 9 日，C0 集团收购项目的申请材料撤回工作尚未完成，故公司将延期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有关安康通、三胞国际和齐鲁干细胞重组的申请文件。公司将在 C0 集团收购项目的申请材料撤回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有关安康通、三胞国际和齐鲁干细胞重组的申请文件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本次网络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0 日